

普法时刻



《反有组织犯罪法》对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成员候选人资格有何限制性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第十二条规定：

民政部门应当会同监察机关、公安机关等有关部门，对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成员候选人资格进行审查，发现因实施有组织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及时作出处理；发现有组织犯罪线索的，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

自然资源、金融监管等重点行业主管部门在预防和治理有组织犯罪工作中如何相互配合、相互制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规定：

市场监管、金融监管、自然资源、交通运输等行业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公安机关，建立健全行业有组织犯罪预防和治理长效机制，对相关行业领域内有组织犯罪情况进行监测分析，对有组织犯罪易发的行业领域加强监督管理。

监察机关、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在办理案件中发现行业主管部门有组织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存在问题的，可以书面向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提出意见建议。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应当及时处理并书面反馈。

公安机关可以会同有关部门根据本地有组织犯罪情况，确定预防和治理的重点区域、行业领域或者场所。重点区域、行业领域或者场所的管理单位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管理，并及时将工作情况向公安机关反馈。

设立“好人条款”，见义勇为免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百八十四条：因自愿实施紧急救助行为造成受助人损害的，救助人不承担民事责任。

因保护他人民事权益使自己受到损害的，由侵权人承担民事责任，受益人可以给予适当补偿。没有侵权人、侵权人逃逸或者无力承担民事责任，受害人请求补偿的，受益人应当给予适当补偿。

民法典“好人条款”强化了对见义勇为行为的鼓励和保护，为社会善行义举进行了法律托底，为好人行好事消除了后顾之忧。

营造良好的制度环境，让社会崇尚见义勇为、公众支持见义勇为，是推动形成见义勇为、见义勇为、见义勇智为良好风尚的关键。

个人信息受法律保护

“喂，您好，南昌九龙湖的房子需不需要了解一下？喂，您好，请问需要贷款吗？您好，我们这里是早教机构，请问您家小孩需要早教课程吗？喂，您好，我是大地装修公司的，您需要装修吗？”

你是不是也经常接到这样的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三十四条：自然人的个人信息受法律保护。

个人信息是以电子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的能够单独或者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特定自然人的各种信息，包括自然人的姓名、出生日期、身份证件号码、生物识别信息、住址、电话号码、电子邮箱、健康信息、行踪信息等。

个人信息中的私密信息，适用有关隐私权的规定；没有规定的，适用有关个人信息保护的规定。

什么是消防责任事故罪

《刑法》第一百三十九条规定：违反消防管理法规，经消防监督机构通知采取改正措施而拒绝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对直接责任人员，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后果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

消防安全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是公共安全体系重要组成部分，《刑法》对于违反消防规定又拒不改正的行为进行处罚可以有效阻止此类违法犯罪行为的再发生，对于相关人员也具有震慑作用。

严厉打击非法行贿

《刑法》第一百六十四条规定：

为谋取不正当利益，给予公司、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的工作人员以财物，数额较大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数额巨大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为谋取不正当商业利益，给予外国公职人员或者国际公共组织官员以财物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单位犯前两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第一款的规定处罚。

行贿人在被追诉前主动交待行贿行为的，可以减轻处罚或者免除处罚。

行贿是腐败行为的重要诱因，是腐败蔓延的重要推手。行贿行为对经济社会发展环境的破坏不容小觑。

对行贿方严加惩处，有利于从根本上遏制贿赂犯罪的蔓延，净化社会风气，维持社会公平正义。

宜春广播电视台法治频道供稿

●宜春法治●

女子光脚睡大马路 巡逻交警劝导护其回家

本报讯 周瑶 周吉报道 10月14日，宜春一女子躺在大马路上，被当地巡逻交警发现后及时救助，最终助其找到家人。

当日14时02分许，宜春交警直属一大队城北中队两名联勤交警巡逻至宜春市宜春大道张家山路段南方向下穿隧道入口时，发现一女子光着脚走在路边人行道上，一会儿又躺在人行道上，时不时向路边探出脑袋，马路上车辆川流不息，女子如此怪异的行为举止非常危险。联勤交警见状立即上前询问情况。

联勤交警尝试与女子进行交谈，但该女子面对联勤交警的询问不予理会，并迅速起身往附近一小区走去，其间女子一直往马路上走。联勤交警考虑到该女子的安全，便跟在一旁劝导，同时不停地询问其情况，最终该女子告知了联勤交警自己所住小区的名字和门牌号。得知该信息后，两名联勤交警分头行动，一名继续安抚该女子的情绪，与其交谈，并保护其安全，另一名则去女子提供的小区物业尝试联系她的家人。

后经过联勤交警的多方努力，终于联系上了该女子父亲，该女子也在联勤交警的护送下安全到达其居住的小区。女子的父亲到现场后表示自己的女儿受到了一些刺激，精神状态不太稳定，家里人也正在焦急地找她。对联勤交警的帮助，女子父亲表达了衷心的感谢。

三轮车突发自燃 奉新交警迅速处置保安全

本报讯 钟瑜报道 10月16日上午，奉新县应星北大道路段，一辆三轮摩托车突然发生自燃，奉新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城北中队执勤民警快速响应，迅速处置，及时消除了一处险情。

当日上午11时许，城北中队民辅警巡逻至应星北大道与狮山大道红绿灯路口处时突然发现，有辆三轮摩托车正在冒烟，民警立即上前查看，现场已有群众正在用灭火器进行灭火，民警立即拿起灭火器一起参与灭火，并第一时间对路口进行了交通疏导，其余民警则帮助车主进行转移物资。随后，消防队员赶到了现场，很快火被扑灭了。站在车旁的车主告诉民警，之前他将三轮摩托车停在路边，然后走开了一会儿，回来发现车子竟突然着火了。

交警的快速处置保障了过往车辆、行人的安全，避免了车主受到更大损失，得到了车主和周围群众的一致好评。

宜春交警帮助 2名走失儿童回家

本报讯 李威 张卫林报道 “幸好遇到了你们，不然真不知道要怎么办！”在交警执勤岗亭，宜春市民李女士领着两名儿童不断对执勤交警表示感激。

10月16日9时30分许，执勤交警发现两名儿童在十运会农商银行门口哭泣，经上前了解，发现两名儿童为兄弟，哥哥6岁、弟弟4岁，两人随奶奶和妹妹外出游玩，不慎走散，两人在附近焦急寻找奶奶和妹妹未果，两兄弟在路面急得哭了起来。随后被执勤民警发现带至交警岗亭，幸好哥哥清楚记得妈妈手机号码，民警成功与兄弟俩妈妈李女士取得联系。10时30分许，李女士赶到十运会岗亭，顺利将两兄弟接走，于是便有了之前一幕。